

深圳11招疏通三地醫療跨境

體制銜接更順暢 港人在深辦醫執業就醫更便捷

康事業協同發展、優勢互補、共建共享。順暢。到二零二二年，形成一批具有較強服務競爭力的港資澳資醫療機構，實現深港澳衛生與健康，港資在深辦醫、港醫在深執業、港人在深就醫、港人跨境轉診等更便捷，醫療體制銜接也更個方面共十一項措施打通粵港澳跨境醫療服務「堵點」，促進優質醫療衛生資源更自由地跨境流。

深圳市《關於加快推動醫療服務跨境銜接的若干措施》(簡稱《跨境醫療措施》)正式出台，三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加速，灣區內居民交流日益密切，迫切需要跨境醫療服務保障能力。近日，

●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若溪 深圳報導



港資辦醫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若溪攝

港人就診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若溪攝

港醫執業 受訪者供圖

三大層面 11項措施

一 促進醫療資源便捷流動

1. 優化審批服務。港澳服務提供者來深辦醫跨部門並聯審批，登記審查與決定時限壓縮至10個工作日；開展電子化註冊試點。
2. 暢通職稱評價渠道。簡化職稱評審申報要求，試行告知承諾制，推動在人才認定、崗位聘用、科研立項、學科建設等方面享受同等效力和待遇。首次在深執業的優秀港澳醫師，給予生活補貼。
3. 先行先試國際前沿醫療技術。加快先行先試港澳上市藥品和醫療器械。建立國際化臨床試驗平台，同步開展已經香港批准的新藥臨床試驗。

二 推動衛生健康規則銜接貫通

4. 加強國際標準規範建設。試點開展國際醫院評審認證。深化與港澳研究機構合作，共建國際認可的中醫藥產品質量標準。
5. 完善醫療費用跨境支付。推進港澳醫療保障在深圳醫療機構跨境使用及直接結算。支付範圍覆蓋至門診、住院、家庭醫生等服務。
6. 健全港澳患者轉介服務制度。香港病人轉診服務深圳定點醫療機構增至10家以上；擴展兩地轉診醫院試點範圍，優化醫療轉運車輛口岸通關模式，探索建立緊急醫療轉運無障礙綠色通道。
7. 創新醫學教育培訓模式。推進深港醫學專科中心建設，構建與住地醫院規範化培訓緊密銜接的專科醫師規範化培訓和認證制度。

三 擴大優質醫療衛生資源供給

8. 推進境內外醫療資源合作。鼓勵港澳服務提供者在深按規定以獨資、合資等方式設置醫療機構，重點鼓勵發展高端品牌國際化醫院、康復醫院、護理院、專科門診部和社康機構。
9. 鼓勵發展高水平醫療機構。支持引進港澳等境外資本、境外名醫名院名診所，在深開辦高水平國際化醫院或名醫診療中心。
10. 探索取消社會辦醫療機構乙類大型醫用設備配置規劃及配置許可。
11. 推動中醫藥協同創新發展。支持與香港科技大學、澳門科技大學等港澳有關機構開展中醫藥科研、教學合作和新技术、新療法、新藥物開發。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若溪

醫療券使用範圍將擴大

近年來，長居內地的香港市民數量快速增長，有數據統計已達60萬人。疫情期間，港人梁先生曾多次奔波至港大深圳醫院覆診，「何時能多指定幾家醫院？擴大到住院也能用『醫療券』？」是他最盼望的事情。由於港府的福利「不能過境」，目前除港大深圳醫院試點的「長者醫療券」和「在粵患者覆診特別支援計劃」外，港人在內地看病幾乎都要自費。截至目前，「長者醫療券」計劃已先後為超過6,000名港籍長者、近3,000人次提供服務，深港兩地也已實現了病歷聯通。

為進一步完善醫療費用跨境支付，《跨境醫療措施》提出，加強與香港特區政府的協作，推進港澳醫療保障在深圳醫療機構跨境使用及直接結算，總結推廣香港大學深圳醫院已經在實施的「長者醫療券」和「在粵患者覆診特別支援計劃」，推動將更多深圳特定醫療機構納入香港醫療服務費用異地結算單位，推動支付範圍從門診擴大到住院、家庭醫生等服務。同時，將在深符合條件港資澳資醫療機構納入深圳市醫保定點單位，在程序、時限、標準等方面與

公立醫療機構同等對待。此外，對港人梁先生來說，在內地就醫的另一個主要障礙，就是購買的國際商業保險無法在內地醫院報銷。對此，盧寵茂解釋稱，因為很多國外保險公司沒認可內地的「三甲」等醫院評審標準。「我們要自建一套國際認可的醫院標準，讓中國的醫院評審標準走向國際。」《跨境醫療措施》還提出，在新冠肺炎疫情解除口岸限制和人員流動隔離措施後半年內，將為香港病人提供轉診服務的深圳定點醫療機構從目前的7家增加到10家以上。

港醫職稱銜接內地 盧寵茂：吸引更多港才北上

在香港，醫生一般分為駐院醫生、副顧問醫生、顧問醫生；而在內地，醫生則分為主治醫師、副主任醫師、主任醫師。兩套職稱體系不同，不僅影響了港醫在內地執業時的權限，還會因此而影響所在的科室申請科研課題資助，申報國家、省、市級的重大項目等。

《跨境醫療措施》提出，完善在深執業的港澳醫師衛生系列高級職稱評審管理制

度，簡化職稱評審申報要求，試行告知承諾制，推動在人才認定、崗位聘用、科研立項、學科建設等方面享受同等效力和待遇。開展港澳醫療專業技術人員高級職稱認定試點工作，鼓勵港澳籍人員參加內地醫師資格考試或申請執業資格認定，縮減證明材料。同時，還將參照深圳市相關人才政策，對符合條件的首次在深執業的優秀港澳醫師，按照規定給予生活補貼。

最近，深圳市人社局、深圳市衛健委已聯合制定方案，在港大深圳醫院試點，為香港醫生認定「正高」（主任醫師）職稱，首批37名香港顧問醫生已成為「主任醫師」。盧寵茂表示，按照內地的要求，像心肺聯合移植這種四級手術，必須是主任醫師才能做，如果一個香港專家沒有這個職稱，來了也做不了。「現在有了職稱認定渠道，相信能吸引更多優秀的香港醫師選擇到深圳執業。」

深港澳醫療協同發展是粵港澳大灣區和深圳先行示範區「雙區」建設的重要內容。近年來，深圳與香港在醫療衛生合作方面探索創新，合作共建香港大學深圳醫院、香港中文大學（深圳）醫院，6家深圳醫院列為粵港病人轉診定點醫院，13家港澳獨資、合資醫療機構開門營業，113名港澳醫師在深圳執業。

精簡辦醫及執業手續

深圳希瑪林順潮眼科醫院是CEPA協議下內地首家港資醫院，院長林順潮告訴香港文匯報記者，在內地開辦醫院審批繁瑣，至少需要半年以上的審批時間，開辦門診部或診所一般需要3至9個月。為促進資源便捷流動，《跨境醫療措施》提出，創新港澳服務提供者來深辦醫審批服務，精簡申辦材料、優化審批流程。並開展港資澳資醫療機構電子化註冊試點。

辦醫流程精簡，行醫資格審批更優。現時港大深圳醫院共有230名香港的醫療、醫技、護理專家在深圳獲得短期行醫資格，通常要三年一續，每次續簽，除了要提交醫生的資料，還需要香港大學出具擔保書。截至2020年底，深圳全市已累計辦理港澳醫療人員來深短期執業註冊398人次。為了便捷港澳醫師、外籍醫師在深註冊短期行醫，他們的審批和續簽手續也會被優化和壓縮時限。

名醫名院可享「同等待遇」

為鼓勵港澳服務提供者在深按規定以獨資、合資等方式設置醫療機構，《跨境醫療措施》提出，重點鼓勵發展高端品牌國際化醫院、康復醫院、護理院、專科門診部和社康機構。具體扶持措施包括：符合條件的，納入深圳市社會辦醫財政扶持、「三名工程」（名醫名院名診所）資助、臨床重點專科建設財政補助等範圍，在基本醫療服務、基本公共衛生服務等方面享受深圳市社會辦醫同等財政補助補貼或獎勵政策。

同時，為鼓勵「高水平」辦醫，《跨境醫療措施》支持引進港澳等境外資本、境外名醫名院名診所。允許社康機構開辦名醫工作室，開展特需診療服務。在國際醫院或名醫診療中心工作的人才，符合條件的可按規定享受深圳市相關人才政策待遇。

「港藥通」首清單或本周出爐

《跨境醫療措施》中的不少措施都已在順利推進中，據港大深圳醫院院長盧寵茂透露，廣東省即將在港大深圳醫院試點「港藥通」計劃，目前，廣東省藥監局已審批通過第一批「港藥通」國外藥械，即將在該院投入使用。預計首批名單本周出爐，早發性脊柱側彎患兒和「熊貓血」媽媽們將等來能幫助他們的「藥神」。

「港藥通」政策的主要觀點是，這些國外藥品可能在內地沒有足夠的臨床試驗數據，但是在港澳已經使用了，我們有相同的基因，港澳的中國人能用，內地的也能用。在港大深圳醫院，我們的醫務人員在香港已有很多使用當地藥械的經驗，這些經驗可以作為一個比較好的支持。」盧寵茂說。

除了直接引入港澳「新藥」，《跨境醫療措施》還將探索依託深港科技創新特別合作區和香港大學深圳醫院，建立國際化臨床試驗平台，同步為已經獲香港批准的新藥開展臨床試驗。

各界回應

居深港人郭皓賢：

在深圳生活十餘年，從以前的奔波返港就醫到現在習慣了在港大深圳醫院看病，我的眼睛手術也是在這裏做的，各項服務都非常好，唯獨不能夠香港的免費醫療和香港的藥品。新措施解決了港藥在內地使用的問題，香港的免費就醫福利還可以擴展到深圳更多醫院、跨境轉診的醫院選擇也更多一些。



港大深圳醫院助理院長樊敬文顧問醫生：

大灣區三地醫師人才定級考試和資質認可一直難以對接，我們在與內地同行業務交流時，以前一直用的是「顧問醫生」的介紹，申報科研課題資助也會受阻，間接影響了工作的推進。新措施突破後相信會鼓勵更多香港醫生北上發展。港澳居民在內地就醫仍迫切需要突破跨境病歷的互通，目前只有很簡單的文字報告，簡化和擴大病例互通的範圍很重要。



深圳希瑪林順潮眼科醫院院長林順潮：

深圳提出支持更多港資開醫院或診所，在辦醫形式上更應多元化發展，包括高端品牌、康復護理，甚至是社康等，將能更多的借鑒香港成熟的私家診所市場經驗。希望深港間跨境醫療服務的突破，可以盡快拓展到大灣區其他內地城市，共同促進灣區醫療一體化發展。 圖/文：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若溪

